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文件

农办计财〔2026〕2号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6 年 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渔业厅(局、委)、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农垦总局:

为更好发挥中央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引导和撬动更多资源要素向乡村汇聚,培育壮大县域富民产业,农业农村部、财政部 2026 年继续统筹推进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建设。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

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将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作为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以及促进城乡融合和区域联动的重要平台载体,围绕加快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着力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着力支持农业科技创新应用和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着力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强化政策统筹协调,完善储备制度,规范项目实施,严格资金监管,更好地发挥整体效能,为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提供有效支撑。

二、申报评审

各地应在前期项目储备工作基础上,严格按照《2026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指标表》(附件1)进行申报,超出指标的一律不予受理。申报指标:一是**基础性指标**。主要根据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粮油总产量以及绩效评估结果等因素分配各省份。二是**政策性指标**。综合考虑产业布局优势和地方实际,黑龙江、河南、山东、安徽、内蒙古可各申报1个粮食产业园,且申报指标应优先安排产粮大县;四川、湖北、湖南可各申报1个油料产业园。同时,实行申报指标与审计监督、绩效评估、前期储备情况相挂钩,对乡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审计发现问题突出的省份、近年来项目绩效评估通过率低的省份,相应扣减申报指标。

各地应在前期开展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储备的基础上,按照竞争择优的原则确定申报项目。**现代农业产业园**,各省份应至少申报1个重点品类项目,且申报产业园农业全产业链产值应达到20亿元,全部作为竞争遴选项目申报。**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各省份应向重点品类聚焦,全部作为竞争遴选项目申报。原则上2024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超过4000亿元的省份,申报产业全产业链产值应达到100亿元;低于4000亿元的省份,申报产业全产业链产值应达到80亿元(新疆、西藏应达到50亿元)。各省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应合理布局、适度集中,覆盖区域不超过两个地级市,有条件的可集中在一个地级市布局申报。**农业产业强镇**,原则上东、中、西部地区镇域申报主导产业全产业链产值应分别达到2亿元、1.5亿元和1亿元,采取地方择优竞争、部级层面组织书面审查的方式开展申报,并将抽取50%左右比例的项目采取答辩等方式进行复核。

近两年发生重大农业环境污染或生态破坏问题、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严重挤占挪用涉农资金等重大财政资金违纪违规事件,被省级及以上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市场监督管理或财政等部门通报的县市,均不得纳入申报范围。

三、资金支持

对新批准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强镇项目资金安排,继续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关于做好 2025 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5]2 号)的规定执行。各地应结合实际细化实化联农带农机制,通过收益分红、股份合作、带动就业等方式切实让农民受益。积极创新方式,引导和撬动金融和民间投资参与建设,提高产业发展的内在活力和竞争力。中央财政奖补资金不得“撒胡椒面”,不得搞平均分配;不得用于建设楼堂馆所、市政道路、农村公路,不得用于建设玻璃幕墙、大屏幕等形象工程,不得用于一般性支出、列支管理费和项目咨询、论证评审费,不得用于购买一次性生产资料,不得用于建设旅游项目设施;不得用于“三保”和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对挤占挪用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的,一经发现,以后年度不再安排资金支持,并予以通报,取消三年内申报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资格。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工作统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建立省级农业农村、财政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统筹做好项目申报和建设管理;省级畜牧、渔业主管部门单列的,农业农村部门应与其充分沟通,合理平衡项目申报指标。各省级农业农村部门要立足优势资源和“十五五”农业农村发展相关规划,统筹优化项目布局,并结合相关审计报告、舆情风险、地方债务风险等反映的问题,开展政策合规性评估及项目申报资格审查。在不新增隐性债务的前提下,经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党组会或常务会研

究并报省领导同意后,联合省级财政部门统一行文上报,并附政策合规性评估情况,同步做好竞争性项目答辩评审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防范廉政风险。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切实加强项目申报管理,自觉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会同纪检监察部门织密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完善项目监管制度,严禁利用项目管理职权谋取任何利益。要严格防范廉政风险,对项目支撑单位、评审专家、经办人员等明确提出纪律约束要求。对违反规定影响干预项目申报,以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三)按时报送材料。各省份应于2026年3月25日前报送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材料(分别报农业农村部发展规划司和乡村产业发展司各2套,并附电子文档光盘,同步发送邮件至 chananyeronghe@163.com、nongyeyichu@126.com),超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应包括申报函和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和农业产业强镇分项申报材料。其中,现代农业产业园分项材料包括产业园建设方案、产业园建设基本情况表等(见附件2);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分项材料包括产业集群建设方案、主导产业基本情况表、项目建设县(市、区)基本情况表、资金使用分配表以及2022—2024年批准建设且2026年延续支持的产业集群续建方案等(见附件3);农业产业强镇分项材料包括省级推荐名单、建设申报表、建设方案和相关附件证明材料(见附件4)。

五、联系方式

农业农村部计划财务司 刘 博 010-59191309

农业农村部发展规划司 刘 艳 010-59192530

农业农村部乡村产业发展司 戴国欢 010-59192713

刘 清 010-59192762

附件:1. 2026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指标表

2. 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建设方案(模板)

3.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建设方案(模板)

4. 农业产业强镇项目建设方案(模板)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2026年3月17日

附件 1

2026 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指标表

单位：个

序号	地区 (含兵团、农垦)	现代农业产业园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农业产业强镇
		基础性指标	政策性指标	基础性指标	基础性指标
合计		63	9	53	212
1	北京	1		1	2
2	天津	1		1	2
3	河北	2		2	11
4	山西	2		1	5
5	内蒙古	2	1	2	6
6	辽宁	1		1	7
7	吉林	1		1	3
8	黑龙江	2	1	2	3
9	上海	1			1
10	江苏	3		2	10
11	浙江	2		2	6
12	安徽	2	1	2	8
11	福建	2	1	2	6
14	江西	1		2	5
15	山东	3	1	3	13
16	河南	3	1	2	12
17	湖北	3	1	2	11
18	湖南	3	1	2	11
19	广东	3		2	10
20	广西	2		2	9
21	海南	2		1	3
22	重庆	2		1	5
23	四川	3	1	3	14
24	贵州	2		2	6
25	云南	2		2	9
26	西藏	1		1	3
27	陕西	2		2	6
28	甘肃	2		1	6
29	青海	1		1	3
30	宁夏	1		1	2
31	新疆	2		2	8
3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1		1	3
33	广东省农垦总局	1		1	2
34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1			1

附件 2

*****省（自治区、直辖市）***县
（市、区）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
建设方案（模板）
（建设期：2026—2028 年）**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

***县（市、区）（公章）

2026 年**月**日

一、基本情况

(一) 产业园所在县基本情况。包括行政区划及区位交通条件、基础设施条件、自然资源条件、经济社会条件、农业农村概况等。

(二) 产业园概况。包括产业园范围及基本情况、主导产业概况等，并提供产业园总产值（其中一二三产业产值）、主导产业总产值（其中一二三产业产值）、产业园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值、园内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园内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情况等关键指标，以及产业园区域范围图等。选择 2 个主导产业的，必须有关联性，并予以说明。

二、建设条件

(一) 建设优势。包括主导产业及主导产业在全省和全国地位，以及产业融合发展、科技装备支撑、农业绿色发展、联农带农益农、政策支持措施等情况。

(二) 存在问题。包括园区建设、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发展的短板弱项，以及建设期亟需解决的瓶颈问题。

三、思路目标

包括建设思路、建设原则、功能定位、建设目标等内容。列出建设目标指标表，提出具体建设目标值。

四、功能布局

在现有功能布局基础上，结合产业优势和建设思路，阐述产业园生产、加工、流通、科研、服务、休闲旅游等功能布局，并

提供产业园功能布局示意图等。

五、建设任务

结合产业园存在的主要问题，围绕种养基地建设、产业融合发展、科技装备支撑、农业绿色发展、联农带农益农等方面，科学合理确定建设期为3年的建设任务。每项建设任务要体现具体工作措施，设定建设期末可量化、可考核的目标指标。

六、重点工程项目

对照建设任务，聚焦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发展，特别是主导产业短板弱项，设计具有公益性、对产业发展具有引领示范作用、对农民带动能力强的工程项目，有效支撑产业园建设任务落到实处。每个建设项目需做好前期论证工作，明确建设方向、预期目标、建设主体类型、建设内容、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支持的建设内容、资金来源与总投资。

七、资金筹措

（一）资金筹措。根据重点工程项目安排，明确建设方向、预期目标、项目名称，测算产业园建设期总投资，包括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整合地方财政投入、金融和社会投资金额。

（二）补助标准。明确承担中央财政奖补资金项目的筛选标准、奖补条件、奖补比例或奖补金额。

表 1 产业园建设投资估算表

序号	建设方向	预期目标	项目名称	建设主体类型	支持方式	总投资（万元）	资金来源（万元）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金额	地方财政资金金额	社会和金融资金金额
1			***项目						
2			***项目						

（三）年度投资。明确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支持的建设内容、年度投资计划情况。

表 2 产业园中央财政奖补资金年度计划表

序号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支持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支持的建设内容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投资计划（万元）		
				2026	2027	2028
合计			10000	3000	3000	4000
1	***项目					
2	***项目					

八、效益分析

包括产业园建设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

九、支持政策

包括产业园所在县级人民政府针对产业园或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在用地保障、财政支持、金融服务、科技创新、人才支撑、招商引资等方面出台的相关政策措施。

十、运行管理机制

（一）组织管理机制。

（二）运行机制。

十一、保障措施

包括组织领导、服务支撑、监督考核、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监管、宣传推介等方面采取的措施。

十二、三年期满后产业园建设的思路措施

提出三年建设期满后持续推进产业园建设的总体思路和目标，以及种养基地建设、产业融合发展、科技装备支撑、农业绿色发展、联农带农、运营管理等重点措施。

十三、附件

（一）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

（二）中央财政奖补资金取得收益使用方案或使用办法

2026 年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申报建设基本情况表

一、产业园基本信息

产业园名称	详细地址
联系人姓名	联系方式

二、产业园发展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数值	备注
基本情况	农业总产值	亿元		
	产业园规划面积	亩		
	其中：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			
	主导产业面积（种植业）			
	主导产业一（名称： ）产量	吨		
	主导产业二（名称： ）产量			
	养殖水面	亩		
其中：标准化养殖水面				
主导产业	产业园总产值	亿元		
	主导产业总产值			
	其中：一产产值			
	二产产值			
	三产产值			
	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值	—		
主导产业加工转化率	%			
科技支撑	良种覆盖率	%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新品种新技术研发引进推广经费支出	万元		
	引入农业科技企业	个		
	省级及以上科研单位设立研发平台	个		长期稳定合作，非课题组形式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人		
集约经营	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	万元		
	入园参与主导产业生产经营企业	个		
	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			
	省级龙头企业			
	从事主导产业生产经营农民专业合作社			
	从事主导产业生产经营家庭农场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农民比例	%			
绿色发展	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认证面积	亩		
	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认证个数	个		
	地理标志农产品登记个数	个		
	畜禽粪污（或秸秆）综合处理率	%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县域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带动农民	带动就业人数	人		
	其中：二三产业就业人数			
	园内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支持水平	财政投入	万元		
	金融机构对产业园的贷款余额			
	社会投资			

注：表中填写数据应为 2025 年数据

产业园申报建设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填表日期：

附件 3

 (具体产业) 产业集群项目
建设方案（模板）

集中 1 个地市建设

跨 2 个地市建设

***省（自治区、直辖市）

2026 年**月**日

第一部分：总体建设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全省（自治区、直辖市）申报产业基本情况

1.发展基础。包括申报产业生产、加工、流通、仓储、销售、技术研发、公共服务等全产业链发展情况，申报产业主要产品产销以及各级财政资金、社会金融资金支持情况，省级及以上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相关主体情况，申报产业全产业链总产值以及一产、二产、三产产值等基础数据。

2.支持政策。包括省级出台申报产业的指导意见、发展规划、政策保障等。

（二）项目承担地级市（地区、自治州、盟）基本情况

1.发展基础。包括申报产业生产、加工、流通、仓储、销售、技术研发、公共服务等全产业链发展情况，申报产业主要产品产销以及各级财政资金、社会金融资金支持情况，省级及以上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相关主体情况，申报产业全产业链总产值以及一产、二产、三产产值等基础数据。

2.支持政策。包括地市级出台申报产业的指导意见、发展规划、政策保障等。

（三）产业发展优势和存在问题

1.发展优势。请分别阐述全省以及各项目承担地级市发展申报产业的优势和特点。

2.存在问题。根据当地实际，梳理制约申报产业提质增效的短板弱项，以及项目建设期内亟需解决的瓶颈问题。

二、思路目标

针对产业发展短板弱项，提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的建设思路、总体目标。包括项目建设完成后预期实现的全产业链产值和分年度全产业链产值、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标准化生产和精深加工能力提升、经营主体培育、品牌打造、联农带农等可量化、可考核目标。

三、区域布局

逐个阐述项目覆盖县（市、区）在产业链上的优势和特点，对照全产业链发展需求，提出每个县（市、区）的功能定位和任务分工。

四、建设内容

根据当地产业基础和发展实际，按照建设思路目标和区域布局，针对产业发展短板弱项，阐述项目4年建设期内拟推进的建设任务，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加工、仓储物流、科技、品牌、数字化转型、公共设施等方面。

五、联农带农

阐述申报产业当前主要的联农带农机制和模式，以及如何建立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各项联农带农措施落实到位，促进农户更多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

六、资金筹措

分类梳理社会金融资金、省市县各级财政资金、企业自筹资金等筹措情况。

七、组织实施

包括组织领导、工作机制、监督管理、指导服务、技术支撑等保障措施。对集中1个地市建设的，需说明在项目建设过程中

如何压实市级层面组织领导、监督管理等责任，提升项目全链条监督管理水平。

第二部分：2026—2027 年度建设方案

一、总体情况

阐述批准建设第 1 年、第 2 年拟支持建设项目总体情况。

二、项目建设内容

按照省级、地市级和县级的顺序，分层级分项目逐一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建设主体类型（如事业单位、国有/私营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建设内容、资金分配情况（包括总投资额以及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社会金融资金、省市县各级财政资金、企业自筹资金等）。内容须明确、具体。

第三部分：附件

省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出台的促进申报产业发展的规划或指导意见；地市级政府或地市级政府办公室出台的促进申报产业发展的支持政策；建设地级市（地区、自治州、盟）、建设县（市、区）、建设任务遴选论证情况，以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此部分只列证明材料题目，具体内容单独汇编成册，不编入此部分中。）

备注：请结合第一、二部分内容，填报申报产业全省（自治区、直辖市）基本情况表、申报产业全市（地区、自治州、盟）基本情况表、申报产业项目建设县（市、区）基本情况表以及产业集群资金使用分配表，提供产业集群“一图三清单”，即申报产业全产业链图谱、产业集群相关企业清单、主要产品清单和关键技术清单（附后）。

申报产业全省（自治区、直辖市）基本情况表

申报产业名称		
全省申报产业全产业链产值（亿元）		
产业集群建设区域 (逐一列出建设市县名称)		
是否纳入本省份“十五五”规划考虑 (如有, 请注明规划名称)		
一产情况	一产产值（亿元）	
	种植业、渔业填写	标准化种植（养殖）基地面积（万亩）
	畜禽业填写	存栏量（万头/万羽）
		出栏量（万头/万羽）
二产情况	二产产值（亿元）	
	规模以上加工企业数量 ^① （家）	
	规模以上加工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	
三产情况	三产产值（亿元）	
	（一）农林牧渔服务 ^② （万元）	
	其中：从业主体数量（个）	
	营业额（万元）	
	（二）批发零售仓储运输服务 ^③ （万元）	
	其中：从业主体数量（个）	
	营业额（万元）	
	（三）电子商务服务（万元）	
	其中：从业主体数量（个）	
	营业额（万元）	
	（四）乡村休闲旅游业（万元）	
	其中：接待人次（万人次）	
	营业额（万元）	
（五）其他（请说明）		
经营主体及联农带农情况	本省份从事申报产业省级及以上龙头企业（家）	
	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家）	
	本省份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个）	
	本省份从事申报产业的家庭农场（个）	
	本省份申报产业涉及的农户数量（万户）	
	本省份从事申报产业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万元）	

注：表中填写数据应为 2025 年数据，下同；

①规模以上加工企业是指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企业；

②农林牧渔服务包括种子种苗培育活动、畜牧良种繁殖活动、农业机械活动、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活动、畜禽粪污处理活动等；

③批发零售仓储运输服务从业主体是指为优势特色产业发展提供批发、零售、仓储、运输等服务的各类主体，如果该主体服务涉及多个产业，营业额只填写涉及主导产业的部分。

申报产业全市（地区、自治州、盟）基本情况表

申报产业名称		
全市申报产业全产业链产值（亿元）		
一产情况	一产产值（亿元）	
	种植业、渔业填写	标准化种植（养殖）基地面积（万亩）
	畜禽业填写	存栏量（万头/万羽）
		出栏量（万头/万羽）
二产情况	二产产值（亿元）	
	规模以上加工企业数量（家）	
	规模以上加工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	
三产情况	三产产值（亿元）	
	（一）农林牧渔服务（万元）	
	其中：从业主体数量（个）	
	营业额（万元）	
	（二）批发零售仓储运输服务（万元）	
	其中：从业主体数量（个）	
	营业额（万元）	
	（三）电子商务服务（万元）	
	其中：从业主体数量（个）	
	营业额（万元）	
	（四）乡村休闲旅游业（万元）	
	其中：接待人次（万人次）	
	营业额（万元）	
	（五）其他（请说明）	
经营主体及联农带农情况	本市从事申报产业省级及以上龙头企业（家）	
	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家）	
	本市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民合作社（个）	
	本市从事申报产业的家庭农场（个）	
	本市申报产业涉及的农户数量（万户）	
	本市从事申报产业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万元）	

申报产业项目建设县（市、区）基本情况表

名称		内容/数量	单位	备注
在产业集群中的功能定位（最多填2项）			——	
申报产业	种植业、渔业填报：申报产业标准化种植（养殖）基地面积		万亩	
	畜禽业填报	存栏量	万头/万羽	
		出栏量		
	申报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其中：一产产值			
	二产产值			
	三产产值			
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			——	
经营主体	从事申报产业的市级及以上龙头企业数量		家	
	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		家	
	省级龙头企业		家	
	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民合作社数量		个	
	从事申报产业的家庭农场数量		个	
联农带农	订单农业数量		万亩/万头 (万羽)	
	订单农业从业人数		万人	
	县域内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户数量		万户	
	其中：从事二三产业的农户数量			
	县域内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科技创新	新品种新技术研发引进推广经费支出		万元	
	建设信息化平台数量		个	
	农业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人	
品牌建设	绿色食品和有机产品认证面积		亩	
	绿色食品和有机产品认证个数		个	
	地理标志农产品登记个数		个	
支持保障	用地扶持政策			
	财政金融扶持政策			
	人才扶持政策			
	科技等其他扶持政策			

2026—2027年 产业集群资金使用分配表

序号	建设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主体类型	建设内容		投资总额(万元)				联农带农情况		备注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用于	其他资金用于	合计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任务目标(如吸纳农民就业人数、订单收购金额、收益分红金额等)	具体做法(如订单收购、股份合作、联合经营、社会化服务等)	
1	
	
2	
	
合 计												

注：以中央财政奖补资金6000万元测算。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一图三清单”

一、申报产业全产业链图谱

以图谱形式呈现申报产业全产业链情况。结合本地申报产业发展实际，以一产、二产、三产3个环节为基点，列出该产业每个环节下的细分内容，形成子链。例如：一产可包括品种选育、基地建设等；二产可包括分等分级、精深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生产设备制造等；三产可包括电子商务、品牌建设等。

同时，请根据发展现状，按链条分类标出每项内容下一步拟推进的方向。例如：可包括但不限于“需出台政策解决”、“需集中资源攻关突破”、“已成熟需推广应用”等类别。

二、主导产业相关企业清单

序号	企业名称	龙头企业类型	年销售收入或交易额	行业分类	主营业务	是否为“链主”企业
1		国家级、省级龙头企业。		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种业、农产品加工业等。		
2						
...						

注：该表需填写从事产业集群主导产业的相关企业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参与产业集群项目建设的企业。

三、产业集群主要产品清单

序号	产业链环节	产品名称	获得认证情况	主要研发或生产单位			是否已产业化
				名称	性质	龙头企业类型	
1	一产		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			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龙头企业和其他。	
2							
...	二产						
	三产						

四、产业集群关键技术清单

序号	技术分类	技术名称	技术简介	技术研发及应用推广单位
1	已推广的关键技术		简要介绍该技术应用领域、能解决产业链哪个环节的短板弱项以及应用推广效果。	
2				
...	需攻关的关键技术			

（具体产业） 产业集群
第一/二次续建方案
（模板）

***省（自治区、直辖市）
2026年**月**日

一、建设成效

介绍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基本情况、建设进展、前期项目完成情况、取得成效以及创新做法。

二、功能布局

前期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空间布局和功能分工、2026年续建项目的空间布局和功能分工，并说明功能布局与前期布局如何有机衔接，以及续建必要性等。

如存在项目建设县（市、区）调整的，请说明调整理由和遴选程序。新增项目建设县（市、区）须逐一填报县（市、区）基本情况表（附后）。

三、思路目标

说明2026年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续建思路、目标任务以及拟解决的产业短板弱项，预期实现的全产业链产值、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标准化生产和精深加工能力提升、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经营主体培育、品牌打造等可量化、可考核指标。

四、联农带农

阐述申报产业当前主要的联农带农机制和模式，以及如何建立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各项联农带农措施落实到位，促进农户更多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

五、续建内容和资金使用

说明续建内容与前期建设方案的衔接情况，并明确建设任务遴选论证程序。逐项列出产业集群项目建设县（市、区）的建设内容、建设主体类型、各类资金支出情况，并填报**2026年续建项目资金使用分配表**（附后）。

*****（地级）市****县（市、区）基本情况表**

名称		内容/数量	单位	备注	
在产业集群中的功能定位（最多填2项）			——		
申报产业	种植业、渔业填报：申报产业标准化种植（养殖）基地面积		万亩		
	畜禽业填报	存栏量	万头/万羽		
		出栏量			
	申报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其中：一产产值				
	二产产值				
	三产产值				
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			——		
经营主体	从事申报产业的市级及以上龙头企业数量		家		
	其中：国家级龙头企业		家		
		名称	(逐一列出企业名称)	——	
		...		——	
	省级龙头企业		家		
		名称	(逐一列出企业名称)	——	
		...		——	
	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		个		
从事申报产业的家庭农场数量		个			
联农带农	订单农业数量		万亩/万头 (万羽)		
	订单农业从业人数		万人		
	县域内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户数量		万户		
	其中：从事二三产业的农户数量				
县域内从事申报产业的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科技创新	新品种新技术研发引进推广经费支出		万元		
	建设信息化平台数量		个		
	农业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人		
品牌建设	绿色食品和有机产品认证面积		亩		
	绿色食品和有机产品认证个数		个		
	地理标志农产品登记个数		个		
支持保障	用地扶持政策				
	财政扶持政策				
	人才扶持政策				
	科技等其他扶持政策				

注：表中填写数据应为2025年数据。

____产业集群 2026 年续建项目资金使用分配表

序号	建设县 (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主体类型	建设内容		投资总额 (万元)				联农带农情况		备注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用于	其他资金用于	合计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自筹资金	任务目标 (如吸纳农民就业人数、订单收购金额、收益分红金额等)	具体做法 (如订单收购、股份合作、联合经营、社会化服务等)	
	
	
	
	
合 计												--

注：以中央财政奖补资金 5000 万元测算。

附件 4

农业产业强镇项目建设方案（模板）

省（自治区、直辖市）市

***县（市、区）

2026 年**月**日

一、乡镇基本情况

介绍建设乡镇区域范围、基本条件、下辖行政村、高标准农田建成情况，以及农业产业发展、产业发展规划等情况。

二、主导产业情况

1.镇域主导产业现状。包括产业发展规划、配套设施建设、农民从业积极性、融合发展、村域布局等基本情况；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加工仓储流通销售、数字化信息化等产业链建设情况及布局；产品产销衔接、科技人才支撑、技术研发应用、各类财政资金支持等保障情况。主导产业发展存在的短板、弱项和需要解决的问题。

2.产业强村情况。每个强镇要支持培育1个产业强村。包括拟培育产业强村基本概况，村庄规划、村庄建设、村集体经济组织情况；产业发展基础，产业配套设施、新产业新业态发展、联农带农机制、带动农民增收等情况；科技、人才、资金支持等情况。

3.主体培育。包括乡镇区域内与主导产业紧密相关的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加工物流企业等主体情况，联农带农机制的具体形式，辐射带动农民的实际效果。产业强村从事新产业新业态的主体培育发展情况。

三、建设思路目标

农业产业强镇建设的思路原则、任务目标（包括主导产业全产业链目标产值、生产能力提升、带动农民就业增收、推动产业融合发展等情况）。产业强村要重点培育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拓展特色种养、特色加工、休闲体验、文化传承、科普教育、乡村美食等新场景，推进产业深度融合发展。

四、主要建设内容及资金测算

结合乡镇和村庄资源禀赋、基础条件、产业规划和市场前景，科学合理确定建设项目，做好项目前期论证工作，明确承担主体类型、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具体资金测算。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按 1000 万元规划，说明建设用地保障、资金监督拨付等方面内容。

资金使用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承担主体类型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产业发展预期成效	联农带农预期成效	总投资（万元）				是否属于产业强村建设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支持建设内容			合计	中央财政奖补资金	撬动地方财政资金	撬动自筹资金	
合计												

注：表中应明确 1000 万元中央财政奖补资金支持项目、主体类型、主要建设内容、联农带农预期成效等。建设地点应具体到行政村，标注是否属于产业强村建设项目。

五、联农带农

农业产业强镇及产业强村建设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方面。重点说明建立联农带农机制、带动农民增收等方面的情况。

六、支持政策

县、镇（乡）发展主导产业、培育产业强村在人才、科技等方面的支持政策，后续配套资金支持等情况。

七、组织保障

包括组织领导、建设运营、资产管理、联农带农、滞销预警监测、产业指导服务、宣传推介等方面采取措施。

八、附件材料

申报表中涉及的主导产业农产品获得绿色食品、有机食品或者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登记、编制县域或镇域的农业或主导产业发展规划、县级相关支持政策、纳入产业强村建设的行政村基本情况及其他重要证明材料（控制附件数量和页数，申报表、建设方案及附件应装订成一册）。

2026 年农业产业强镇项目申报表

一、乡镇基本信息				
乡镇名称：_____ 省（区/市/兵团/农垦）_____（地级市）_____（县/区/市）_____（镇/乡）				
农业主导产业（具体品种类别）：_____ 镇域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亩）：_____				
行政村数量（个）：_____				
乡镇填报人：_____ 填报人联系电话（手机）：_____ 填报日期：_____ 年 月 日				
县级审核人：_____ 审核人联系电话（手机）：_____ 审核日期：_____ 年 月 日				
二、乡镇主导产业发展情况				
编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 年数值	备注
1	农业主导产业情况			
1.1	主导产业种养规模	亩/万头/万羽/其他单位		
1.1.1	其中：标准化种养规模	亩/万头/万羽/其他单位		
1.2	主导产业产量	万吨/万头/其他单位		
1.2.1	其中：标准化种养基地产量	万吨/万头/其他单位		
1.3	镇域农业总产值	亿元		
1.4	主导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1.4.1	其中：主导产业农业产值	亿元		
1.4.2	主导产业加工业产值	亿元		
1.5	主导产业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	/		
2	主导产业联农带农情况			
2.1	主导产业从业农民人数	人		
2.2	主导产业从业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2.3	辐射带动周边乡镇从业农民人数	人		
2.4	县域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3	主导产业经营主体情况			
3.1	镇域地市级及以上龙头企业数量	个		
3.1.1	其中：地市级龙头企业	个		
3.1.2	省级龙头企业	个		
3.1.3	国家级龙头企业	个		
3.2	镇域农民合作社数量	个		
3.2.1	其中：年营业收入 30 万元及以上合作社	个		
3.3	镇域家庭农场数量	个		
3.3.1	其中：年营业收入 15 万元及以上家庭农场	个		
3.4	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数量	个		
3.4.1	其中：服务 3 个及以上乡镇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个		
3.5	其他类型产业主体	个		
3.6	主导产业品牌认证数量	个		
3.6.1	其中：绿色食品认证	个		
3.6.2	有机农产品认证	个		

3.6.3	地理标志农产品登记	个		
3.6.4	其他省部级认证	个		
3.7	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		
三、产业强村情况				
行政村名称：_____ 人口数量（人）：_____ 面积（亩）：_____				
涉及新产业新业态：特色种养□_____ 特色加工□_____ 特色服务□_____				
乡村文化□_____ 其他□_____				
涉及配套设施情况：_____				
编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年数值	备注
1	新产业新业态年产值	万元		
2	从事新产业新业态主体数量	个		
2.1	其中：农民合作社	个		
2.2	家庭农场	个		
2.3	农创客、工作室等新主体	个		
3	从事新产业新业态村民数量	人		
4	村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5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万元		
6	年接待游客数量	万人		
7	吸引新产业新业态投资情况	万元		
四、规划编制情况				
县域或镇域的农业或主导产业发展规划情况；产业强村编制村庄规划情况（列出已编制规划名称，附证明材料）				
五、支持政策情况				
县级在支持主导产业、产业强村发展出台的人才、土地、资金、管理等方面的政策文件（列出文件名及文号，附证明材料）				
六、各级部门意见及盖章				
申请县（市、区）意见		负责人签字：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意见 （地市级农业农村部门）		推荐意见 （地市级财政部门）		

- 注：1.原则上东、中、西部地区镇域申报主导产业全产业链产值应分别达到2亿元、1.5亿元、1亿元，主导产业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应分别达到2.1:1、1.9:1、1.7:1。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可放宽要求。
- 2.完整如实提供与主导产业发展、主体培育、村庄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等相关的证明材料。
- 3.未按期通过评估的乡镇，取消所在县（市、区）三年申报资格。

